证券代码:601163 证券简称:三角轮胎 公告编号:2021-018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四号——化工》要求,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 2020 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量(万条)	销售量(万条)	产品销售收入(万元)
轮胎	653.51	660.18	231,390.20

二、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1、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

2020 年第四季度,公司轮胎产品的销售价格同比下降 9.1%,环比下降 1.1%。

2、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2020 年四季度,天然橡胶市场价格同比上涨 11.7%,环比上涨 17.3%;合成橡胶市场价格同比下降 4.3%,环比上涨 29.8%;钢丝帘线市场价格同比下降 2.5%,同比上涨 1.8%;炭黑市场价格同比上涨 28.5%,环比上涨 33.3%。

2020 年四季度,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天然橡胶采购价格同比上涨 9.0%,环比上涨 17.0%;合成橡胶采购价格同比下降 4.5%,环比上涨 29.7%;钢丝帘线采购价格同比下降 2.5%,环比上涨 1.8%;炭黑采购价格同比上涨 27.7%,环比上涨 31.3%。

三、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季度未发生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以上经营数据信息主要来源于公司 2020 年第四季度财务数据,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1 日

公司代码:601163 公司简称:三角轮胎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 元(含税);根据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 亿股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2 亿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本次不送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份数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该方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三角轮胎	601163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钟丹芳	于元忠
办公地址	山东省威海市青岛中路 56 号	山东省威海市青岛中路 56 号
电话	0631-5305527	0631-5305527
电子信箱	jqgc@triangle.com.cn	jqgc@triangle.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以轮胎的研发、制造和全球营销为核心业务,该业务占营业总收入的 99.6%。轮胎产品涵盖五大系列,年制造能力近 2,700 万条,其中商用车胎 650 多万条、乘用车胎 2,000 多万条、斜交工程胎 23 万条、子午工程胎 15 万条(覆盖八大类型的工程机械)、子午工程巨胎 2,000 条(最大规格 63 吋);产品服务对象包括配套市场的各类汽车制造厂和工程机械厂、替换市场的轮胎经销商和广大消费者;公司 53%以上的产品销往国际市场,营销网络覆盖全球 180 多个国家和地区,是全球范围内集轮胎设计、制造与营销于一体的专业化轮胎制造企业及供应商。

公司轮胎产品情况如下:

按用途分类		图例	用途
商用车胎	中长途		
	客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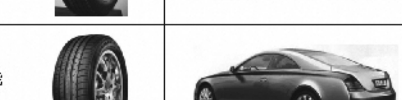	
	中短途		
乘用车胎	经济型轿车胎		
	超高性能轿车胎		
	高性能 SUV HT 轮胎		
	高性能 SUV AT 轮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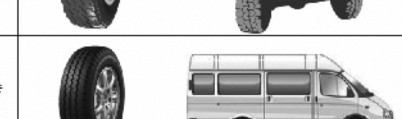	
	高性能 SUV MT 轮胎		
	商乘轻卡轮胎		
	冬季胎(PCR/SUV)		
斜交工程胎、子午工程胎	装载机轮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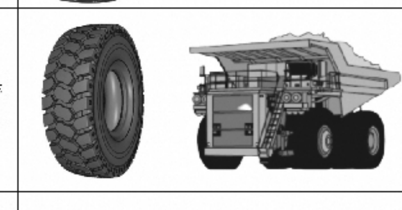	
	自卸卡车轮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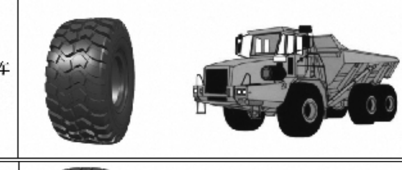	
	铰链式卡车轮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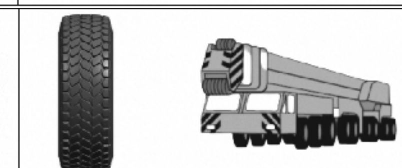	
子午工程巨胎	移动式起重机轮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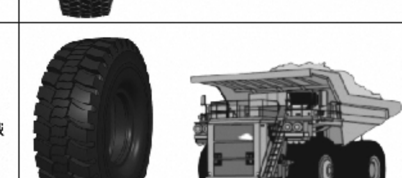	
	巨型工程机械轮胎		

(二)经营模式

公司坚持走全球化品牌建设道路,实施专业化经营,专注于轮胎科技的创新发展,通过持续的研发创新、产品更新换代、制造体系智能升级、全球化营销与品牌建设,以及精益化管理,不断提升品牌价值和产品的差异化优势,走高质量和可持续发展道路,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三)行业情况

1、汽车行业发展形势

汽车行业 2020 年表现出了强大的发展韧性和内生动力,全年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2522.5 万辆和 2531.1 万辆,同比分别下降 2.0%和 1.9%,降幅比上年分别收窄 5.5 和 6.3 个百分点。2020 年商用车市场全年产销量呈现大幅增长,新能源汽车的产销好于预期。全年商用车胎产销分别完成 523.1 万辆和 513.3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20%和 18.7%;全年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136.6 万辆和 136.7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7.5%和 10.9%。中国汽车工业协会预判 2020 年或将是中国汽车市场的峰底年份,2021 年将实现恢复性正增长,尤其是在《新能源汽车发展规划(2021-2035 年)》大力推动下,新能源汽车未来将有望持续快速增长。

据公安部统计,截至 2020 年底,全国汽车保有量达 2.81 亿辆,其中新能源汽车保有量达 492 万辆,占汽车总量的 1.75%。

据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铲土运输机械分会统计,2020 年纳入统计的 23 家装载机制造企业,共销售各类装载机 13.12 万台,同比增长 6.12%;其中国内市场装载机销量为 10.66 万台,同比增长 8.63%。

受益于国内优秀的疫情防控能力,国内经济活动恢复的速度快于预期,在经济周期向上和合理力度的逆周期财政政策的共同支撑下,国内工程车辆与工程机械行业有望保持增长态势;此外工程车辆受益于治超常态化、国三重卡持续淘汰、物流重卡需求提升等增长因素。

2、轮胎行业发展形势

2020 年,一场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对全球经济产生了重大影响,轮胎行业受到一定冲击,机遇与挑战并存。全球轮胎的需求和生产大幅下降,米其林、普利司通、固特异等全球轮胎巨头的营收下降 15%左右,利润大幅下降;部分大型轮胎企业战略性关闭、停产部分轮胎工厂;轮胎制造向疫情控制较好的地区转移。在全球防控新冠肺炎疫情的背景下,国内外轮胎产业形势发生深刻变化,我国最早控制住疫情,国内轮胎行业生产和效益情况整体趋好;在国家启动加快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的政策支持下,国内轮胎行业市场持续向好;预计 2021 年国内轮胎行业会继续保持稳定的增长。据国家统计局统计数据显示,我国橡胶轮胎外胎 2020 年全年累计产量 8.18 亿条,同比增长 1.7%。据中国橡胶工业协会统计,2020 年全国汽车轮胎总产量 6.34 亿条,微降 2.8%;其中全钢胎产量 1.38 亿条,增长 4.6%;半钢胎产量 4.58 亿条,下降 5.4%。虽然海外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导致出口费用上涨,但轮胎出口总体形势向好。

2020 年四季度以来,天然橡胶等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轮胎价格迎来上涨周期。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总资产	16,653,519,724.13	15,075,055,381.98	10.47	14,525,959,503.04
营业收入	8,535,343,968.60	7,940,784,666.19	7.49	7,511,053,738.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59,895,107.87	847,170,439.79	25.11	483,041,240.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95,719,503.34	709,932,360.34	26.17	398,929,005.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860,093,303.69	10,070,893,005.26	7.84	9,372,018,216.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5,645,000.94	1,376,728,240.24	-2.26	593,655,108.4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2	1.06	24.53	0.6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2	1.06	24.53	0.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13	8.71	增加 1.42 个百分点	5.56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810,503,018.55	2,050,316,709.26	2,349,980,666.06	2,324,543,574.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9,747,832.98	296,668,737.21	360,830,445.48	242,648,092.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9,682,249.34	251,604,618.63	318,186,733.52	206,245,901.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383,344.14	177,647,944.08	421,762,866.42	467,850,846.3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5,41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6,781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三角集团有限公司	0	454,739,750	56.84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投资有限公司	0	41,789,417	5.22	0	无		国有法人
单国玲	0	15,332,750	1.92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丁木	0	13,957,525	1.74	0	无		境内自然人
王福凤	0	13,857,525	1.73	0	无		境内自然人
侯汝成	0	13,337,480	1.67	0	无		境内自然人
王文浩	0	6,933,220	0.87	0	无		境内自然人
JPMORGAN CHASE BANK,NATIONAL ASSOCIATION	3,284,486	3,284,652	0.41	0	无		未知
工银资管(全球)有限公司-客户资金(交易所)	3,100,400	3,100,400	0.39	0	无		未知
桂林橡胶机械有限公司	0	2,294,065	0.29	0	无		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丁木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福凤女士为丁木先生母亲; 2、三角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丁木先生通过所控制的新太、新阳、金石间接控制三角集团,同时担任三角集团董事长、总裁,新太、新阳执行董事和金石董事长; 3、单国玲女士在新太、金石持股比例超过 5%;同时担任三角集团副董事长、金石董事; 4、侯汝成先生在新太、金石持股比例超过 5%;同时担任三角集团副董事长、新太监事; 5、王文浩先生在新太持股比例超过 5%;同时担任三角集团、金石监事会主席; 6、中国重汽集团济南投资有限公司持三角集团 5.49%股权。 除上述情况,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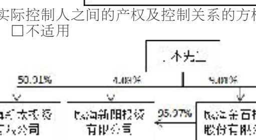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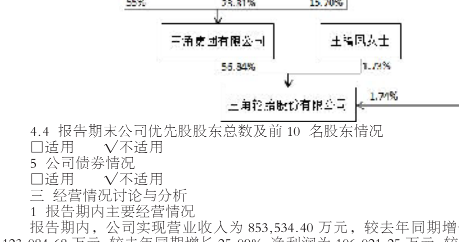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853,534.40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7.49%;营业利润为 123,084.68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5.09%;净利润为 106,021.25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5.1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5,989.51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5.11%。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要求在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具体说明详见《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第十一节 五、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 2020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2 户,与上年相比减少 1 个子公司,新增 1 个子公司。详见《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第十一节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证券代码:601163 证券简称:三角轮胎 公告编号:2021-019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业绩说明会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30 日 15:00-16:00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 网络平台地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 e 访谈"栏目

● 投资者可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 12:00 前将所关注的事项预先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jqgc@triangle.com.cn。本公司将于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事项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为使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0 年年度业绩和经营情况,公司定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 15:00-16:00 通过"上证 e 互动"平台召开 2020 年年度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事项进行交流。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30 日 15:00-16:00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网络平台地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 e 访谈"栏目

三、参加人员

公司总经理林小彬先生,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钟丹芳女士,证券事务代表于元忠先生等。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 15:00-16:00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上证 e 访谈"栏目,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二)投资者可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 12:00 前将所关注的事项预先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jqgc@triangle.com.cn。本公司将于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事项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于元忠

联系电话:0631-5305527

联系邮箱:jqgc@triangle.com.cn

六、其他事项

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与投资者进行交流。

本次业绩说明会结束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上证 e 访谈"栏目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详细情况。

特此公告。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1163 证券简称:三角轮胎 公告编号:2021-011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4 月 11 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向监事会全体监事发出。

(三)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四)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 5 人,实际出席监事 5 人。

(五)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向东先生召集并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编制的《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内控体系规范有效,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的情况。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情况,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社会责任意识,有助于推动公司在保持企业经营活动持续健康发展的同时,为社会创造更多价值回报。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说明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情形。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内容及数据能够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 2020 年度的经营管理状况和财务状况;未发现参与本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与三角集团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公司根据日常生产经营需要,结合 2020 年的实际交易金额,对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进行合理预计,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与三角集团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平合理,关联交易总额较低,交易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三角集团依法有效存续,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良影响。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监事邵在东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与中国重汽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公司与中国重汽的关联交易属于常规的轮胎销售及服务业务,公司预计的 2021 年度与中国重汽的交易金额,符合公司与中国重汽的业务规模;交易价格遵循市场定价原则,交易公平合理,交易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中国重汽依法有效存续,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良影响。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监事 2020 年薪酬总额及确定 2021 年薪酬标准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度现金管理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的投资收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该事项的审批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1163 证券简称:三角轮胎 公告编号:2021-010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4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向董事会全体董事发出。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其中出席现场会议董事 5 人,分别为林小彬、单国玲、钟丹芳、熊顺民、房巧玲,丁木、牛艳丽、刘峰、范学军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

(五)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丁木先生授权董事林小彬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总经理 2020 年度工作报告》

(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五)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七)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八)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12)。

(九)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与三角集团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关联董事丁木、林小彬、单国玲、熊顺民回避表决。本议案已事前征得独立董事的认可并发表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与中国重汽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关联董事牛艳丽回避表决。本议案已事前征得独立董事的认可并发表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薪酬总额及确定 2021 年薪酬标准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十四)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董事 2020 年薪酬总额及确定 2021 年薪酬标准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已事前征得独立董事的认可并发表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日常贷款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现金管理额度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十八)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十九)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17)。

三、上网公告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有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1163 证券简称:三角轮胎 公告编号:2021-013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4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059,895,107.87 元;母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 1,205,121,997.22 元,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508,916,196.52 元。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0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 元(含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 亿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2 亿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红利总额占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19%。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份数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体现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议案的审议程序完备,合法合规;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1163 证券简称:三角轮胎 公告编号:2021-015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3 月 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29 人,注册会计师 1,75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600 人。

信永中和 2019 年度业务收入为 27.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19.0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6.24 亿元。2019 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300 家,收费总额 3.47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金融业,采矿业等。公司同行业(制造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175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并涵盖因提供审计服务而依法所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2019 年度所投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5 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8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1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9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0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姜晓东先生,2005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19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5 家。

拟担任独立复核合伙人:詹军先生,1995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0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19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10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燕进女士,2007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 3 家。

2、诚信记录

本次拟安排的项目合伙人、独立复核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或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 2020 年度审计费用共计 90 万元(其中:年度财务及专项监管报告审计费用 70 万元,内部控制鉴证费用为 20 万元)。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与信永中和事务所签署审计服务协议,并根据公司业务规模、会计师事务所的实际工作量合理确定 2021 年度审计费用,预计和 2020 年度无较大差异。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信永中和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能够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独立、客观、公正的对公司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发表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和义务;信永中和事务所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投资者保护能力。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性和稳定性,建议续聘信永中和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相关工作,聘期一年。公司 2020 年度审计费用共计 90 万元,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与信永中和事务所签署审计服务协议,并根据公司业务规模、会计师事务所的实际工作量合理确定 2021 年度审计费用,预计和 2020 年度无较大差异。"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投资者保护能力,以及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担任公司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能够客观、独立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内控情况进行审计,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和义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投资者保护能力,以及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和义务,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继续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与信永中和事务所签署审计服务协议,并根据公司业务规模、会计师事务所的实际工作量合理确定 2021 年度审计费用,预计和 2020 年度无较大差异;本议案的审议程序完备,合法合规,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有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三)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四)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之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五)信永中和基本情况。

特此公告。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1163 证券简称:三角轮胎 公告编号:2021-012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609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6 年 9 月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 亿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 22.07 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4,414,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29,292,777.36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284,707,222.64 元。该项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9 月 5 日全部到位,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瑞华验字[2016]37060002 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以前年度已使用	本年使用金额		累计利息	年末余额
	置换先期投入项目金额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收入净额	
418,167.39		11,541.00	12,405.24	11,167.56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于 2016 年 5 月 29 日经本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6 年 9 月 5 日,公司与保荐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经开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协议"),由本公司在上述银行开设了三个专户存储募集资金。《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16 年 12 月 2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付结算方式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增加使用银行承兑汇票、自有现金或外汇等法律允许的结算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设备、材料、在建工程等相关款项,同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已使用资金。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专户余额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	226030850666	111,675,649.12	注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	37050170670800000271	已注销	注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经开支行	1614028429200189637	已注销	注 2
合计		111,675,649.12	

注 1: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9 日将 111,675,599.12 元募集资金结转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并于 2021 年 2 月 7 日办理了账户注销事宜,并结转利息 146,776.24 元至自有资金账户,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 月 28 日和 2021 年 2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三角轮胎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三角轮胎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注 2:详见公司 2019 年 8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三角轮胎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1)。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0 年 6 月 24 日,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在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募投项目实施所需资金的基础上,授权公司董事长在 47 亿元额度范围内(其中募集资金 1 亿元、自有资金 46 亿元)对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现金管理事项进行审批,资金主要用于购买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等),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额度范围内的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上述授权的有效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下次股东大会通过新的授权议案时止。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为 0 元。

5、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6、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不适用。

7、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三角轮胎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三角轮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三角轮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违规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二)《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净额)		428,470.7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541.00 注①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9,708.39 注①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200 万条高性能智能化全钢载重子午胎搬迁升级改造项目		202,966.72		202,966.72	0.00	206,142.77	3,176.05	101.56%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6,031.09	否 注②	否
南海新区 800 万条高性能乘用车胎转型升级项目		225,504.00		225,504.00	11,541.00	223,565.62	-1,938.38	99.1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3,318.68	否 注②	否
合计	–	428,470.72		428,470.72	11,541.00	429,708.39	1,237.67	–	–	39,349.7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项目二期设备 2019 年上半年已陆续投入使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 年 9 月 24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对先期投入的 224,889.36 万元自筹资金进行了置换。该事项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核字[2016]37060013 号专项报告鉴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为 0 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结余 11,167.56 万元;募集资金结余主要是尚未达到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部分工程、设备尾款。鉴于项目已达产且尾款支付周期较长,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2021 年 1 月 29 日公司已将 111,67.56 万元募集资金结转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并于 2021 年 2 月 7 日办理了账户注销事宜,利息 14.68 万元结转至自有资金账户。项目后续支出将直接使用公司自有资金支付。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①: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含银行手续费,两个募投项目累计已投入金额及结余金额中包含募集资金在暂时闲置时通过现金管理收到的理财收益及利息。

注 ②:公司募投项目的可研报告分别在 2010 年至 2013 年期间编制,基于轮胎主要原材料价格处于历史高位(新加坡期货市场 20 号标胶 2010-2013 年每吨的均价分别为 3380 美元、4519 美元、3156 美元、2517 美元),当时预期轮胎产品售价及效益较高;目前两个募投项目产量已达预期,但因原材料处于周期底部(新加坡期货市场 20 号标胶 2019-2020 年每吨的均价分别为 1406 美元、1319 美元),轮胎产品市场售价也相应较低,影响项目收入和效益不及当时预期。